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湾投资”）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16年10月25日起，云湾投资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01）、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11）、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5001）、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2001、B类392002）、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5011，C类 395012）、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003、C类000004）、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中海惠丰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163910、B类150154)、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98、C类000299）、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317、B类000318)、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675、B类000676)、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00878、C类000879）、中海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1005）、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2030）、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74）、中海中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110）、中海顺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213）、中海魅力长三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4)、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4)及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965、C类002966），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届时投资者可通过云湾投资销售网点和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同时面向投资者推出基金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二、投资者可通过云湾投资申购（含定投申购）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云湾投资活动为准。各基金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云湾投资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云湾投资开放认购、申购（含定投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时间或规则如有变更，均以云湾投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本公司将同时在云湾投资开通上述基金（不包括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海惠丰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顺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下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业务规则如下：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二）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云湾投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

（三）扣款日期

投资者可与云湾投资约定固定扣款日期，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云湾投资的规定。

（四）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云湾投资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云湾投资的有关规定。

四、本公司将同时在云湾投资开通上述基金（不包括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海惠丰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及中海顺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下同）转换业务，相关业务规则如下：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适用范围

（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

（2）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上述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包括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二）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以基金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照转换的总份额计算其转换费用；

（3）“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份额在转换后，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所持任一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任何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0份。

当某笔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相关条款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或降级。

如投资者申请全额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或部分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且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负时，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动按比例结转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该收益将一并计入转出金额以折算转入基金份额；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视同基金赎回，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9）投资者只能在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

（三）基金转换费用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①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中海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1+G）+F

转换补差费＝[B×C/(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F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②中海旗下除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为旗下其他任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1-D)/(1+G)

转出基金赎回费＝B×C×D

转换补差费＝[B×C×(1-D)/（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四）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六）声明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最迟应于调整生效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新增销售机构基本情况及业务联系方式如下：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锦康路308号6号楼6层

客服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址：http://www.zhengtongfunds.com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关于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0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积极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10月2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10月2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10月2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对于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不应超过100万元（不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或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本基金有权予以拒绝。

(2) 投资者于2016年10月20日15:00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不予确认；

(3)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 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项：

①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或021-38789788

网址：www.zhfund.com

②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景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凤凰金信（银川）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0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690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年9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6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债券A（场内简称：民生添利）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904	16690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16	1.11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1,388,049.48	772,506,121.0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7	0.25

注：1、根据《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本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1元(含本数，以C类基金为依据)，则本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次分红方案：每10份A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7元，每10份C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5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0月25日	
除息日	2016年10月26日（场内）	2016年10月2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0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分红发放日处于封闭期，本次分红为现金红利，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次红利款将于2016年10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分派期间(2016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25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3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不能将分配的收益进行红利再投资，本公司将把红利款划付至投资者账户。

3.4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5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6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通话费用）

3.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0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	
基金主代码	1669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年9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6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A（场内简称：民生增利）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902	16690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7	1.05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8,075,568.65	2,006,389.20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	0.17

注：1、根据《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本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1元(含本数，以C类基金为依据)，则本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次分红方案：每10份A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8元，每10份C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7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0月25日	
除息日	2016年10月26日（场内）	2016年10月2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0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分红发放日处于封闭期，本次分红为现金红利，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次红利款将于2016年10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分派期间(2016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25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3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不能将分配的收益进行红利再投资，本公司将把红利款划付至投资者账户。

3.4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5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6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通话费用）

3.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6-47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10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被冻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191号）（以下简称 “问询函”）（详见公司临2016-045号公告）。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各相关部门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时间所限，相关工作无法在 2016 年10月15日完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将《问询函》的回复日期顺延至 2016 年 10 月20日（详见公司临2016-046号公告）。

目前鉴于公司尚需对相关事项做进一步核实并做补充完善，上述工作无法在 2016 年 10 月20日前完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公司将尽快完成问询函事项并及时披露。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辅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6-063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复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收到函件情况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和2016年10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对公司发出的《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媒体报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177 号、上证公函 [2016]220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披露的《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有关媒体报道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2016-061）。

二、复函情况

公司基于对投资者、各利益相关方负责的态度，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所涉事项逐项核实，并分别于2016年10月14日和2016年10月18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复函，复函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5日及2016年10月19日披露的《辅仁药业药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2016-062）。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6-076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恒源”）函告，获悉华信恒源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华信恒源	第二大股东	28,000,000	2016-05-18	2019-05-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3%	融资
华信恒源	第二大股东	55,300,000	2016-10-17	2019-10-18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43%	融资
合计		83,300,000				27.77%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信恒源共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4%。华信恒源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3,3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7.77%，占公司总股本的8.18%。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57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0月19日，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拟通过对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的增资及股权收购的方式取得控股权，该事项会对上市公司产生影响，具体事项需进一步核实。

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9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复牌并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

信达澳银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0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新目标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4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0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达澳银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达澳银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注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59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10月13日至2016年10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10月1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5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25,579.9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2,502.6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25,579.95
	利息结转的份额	12,502.63
	合计	200,038,082.5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10月19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情况：

	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	-
基金经理	-

2、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的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scinda.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予以披露。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14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2016年10月12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6年10月28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踊跃认购，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16年10月19日止。即本基金2016年10月19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16年10月20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信诚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0月20日

1.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至益	
基金主代码		0032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10月20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10月20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信诚至益A	信诚至益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56	00325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6-102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15:00-16:00通过网络平台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于2016年10月19日下午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